

人資實務應用專班 - 最新修法、勞動契約、勞工休假



目的效益

為提升企業主、人力資源主管人員專業職能，增進勞資關係和諧，爰開辦本實務應用專班。

本課程解析最新勞動基準法重要修正內容、主管機關與法院之實務見解，同時就勞動契約認定、勞動契約終止、工資、工時、勞工休假、請假要件、請假程序等面向，所產生執行疑義與雙方爭議加以剖析，俾使與會學員掌握最新勞動法令、避免勞動契約爭議、釐清勞工休假實務運用要領，協助貴企業能以主管機關及法院實務見解為判斷執行基準，積極因應以避免爭議發生，已發生之爭議能順利解決，促進勞資雙方和諧，有效提升貴企業之競爭力。

日期	【人資實務 A】最新勞動法令及企業因應作業
2016 年 04/14 (四) 13:30 16:30	一、 勞動基準法及其施行細則最新修法說明及因應對策 二、 資遣費及退休金法定給付期間 三、 勞工退休準備金的提撥 四、 法定工時及國定假日的調整 五、 出勤紀錄記載方式及要求 六、 離職後競業禁止 七、 調職五原則 八、 最低服務年限
日期	【人資實務 B】勞動契約之認定、工資、工時、終止
2016 年 04/15 (五) 09:20 12:20 13:30 16:30	一、 勞動契約認定爭議 二、 勞動契約-勞動條件爭議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工資爭議、駐外津貼、獎金、津貼、案例解析 ● 工時爭議、待命、延長工時、延時工資、假日工作、在事業場所外工時、案例解析 三、 勞動契約-終止爭議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勞動契約終止法定事由、預告期間、資遣費、退休金與謀職假 ● 行政機關相關函釋解析、民事訴訟案例解析 ● 雇主是否應明示終止事由，可否於事後追加或變更 ● 經濟性解僱、懲戒性解僱、業務性質變更、適當工作可供安置 ● 工作確不能勝任、重大侮辱行為、暴行 ● 情節重大之認定、連續曠職之認定、懲戒調職 四、 勞動契約實務問答
日期	【人資實務 C】勞工休假之實務運用與爭議避免解析
2016 年 04/29 (五) 09:20 12:20 13:30 16:30	一、 勞工休假類別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例假、國定假日 ● 特別休假 ● 其他法定假別 ● 無薪假 二、 例假、國定假日之勞動實務與相關爭議解析 三、 特別休假之請假要件與相關爭議解析 四、 各類法定假別之請假要件與相關爭議解析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喪假、婚假 ● 事假、家庭照顧假 ● 公假 ● 會務假 ● 普通傷病假 ● 生理假 ● 公傷病假 ● 產假、陪产假、產檢假、安胎休養假 ● 留職停薪、育嬰留職停薪 五、 請假程序之勞動實務與相關爭議解析 六、 無薪假之勞動實務與相關爭議解析
專業認證	本中心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終身學習認證機構/本中心為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」「TTQS」認證訓練機構 本課程函送「公共工程委員會」、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、「景觀學會」公告核備課程，依法登錄公務人員、技師、景觀師積分

人資實務應用專班-最新修法、勞動契約、勞工休假 **報名表**

◆官網: WWW.CLPTC.COM ◆電話: 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: 02-2362-0111 ◆客服信箱: clptc@clptc.com

快速報名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, 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, 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: _____ 部門: _____ 我已閱讀報名表規定, 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
 電話: () _____ 傳真: () _____ 通訊地址: _____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課程	費用	餐點
					<input type="radio"/> 人資實務 A <input type="radio"/> 人資實務 B <input type="radio"/> 人資實務 C		葷 素
					<input type="radio"/> 人資實務 A <input type="radio"/> 人資實務 B <input type="radio"/> 人資實務 C		葷 素
					<input type="radio"/> 人資實務 A <input type="radio"/> 人資實務 B <input type="radio"/> 人資實務 C		葷 素

報名者

若您需要我們為您登錄積分, 請您提供身分證字號 我是公務人員 我是依技師法領有技師證書者, 科別: _____ (必填)

聯絡人- 姓名: _____ 電話: _____ 手機: _____ E-mail: _____

我要參加:【人資實務 A】課程 (Y20160414B)
 於 2016/04/08 前報名與繳費 個人 2600 元/人 2 人以上同行 2400 元/人
 於 2016/04/09 起報名與繳費 2900 元/人 (定價) A 課程專屬優惠價, 無法與中心其他課程合併使用優惠喔! 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!

我要參加:【人資實務 B】課程 (Y20160415B)
 於 2016/04/08 前報名與繳費 個人 3700 元/人 2 人以上同行 3500 元/人
 於 2016/04/09 起報名與繳費 4100 元/人 (定價) B 課程專屬優惠價, 無法與中心其他課程合併使用優惠喔! 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!

我要參加:【人資實務 C】課程 (Y20160429B)
 於 2016/04/22 前報名與繳費 個人 3800 元/人 2 人以上同行 3600 元/人
 於 2016/04/23 起報名與繳費 4200 元/人 (定價) C 課程專屬優惠價, 無法與中心其他課程合併使用優惠喔! 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!

我要參加:【人資實務 A+B】享有【**年度特別優惠價**】
 於 2016/04/08 報名與繳費 個人 6000 元/人 2 人以上同行 5500 元/人
 於 2016/04/09 起報名與繳費 6900 元/人 (定價) 本 A+B 課程專屬優惠價, 無法與中心其他課程合併使用優惠喔! 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!

發票開立

不需要統一編號 需要統一編號:【 _____ 】
 ☆ 課程當天現場領取【發票、出席參訓證書】以利確定學員有全程出席、經費核銷作業 ☆ 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, 恕不受理現場繳費、課後繳費 ☆
 【註 1】二要件均符合者, 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! 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, 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
 【註 2】若您使用團體優惠價報名者, 請務必勾選: 發票請個別開立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作核銷

繳費方式

ATM 轉帳 / 臨櫃匯款 請於繳費後, 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一同傳真 02-23620111, 並來電 02-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
 華南商業銀行-南京東路分行, 銀行代號: 008, 帳號: **112-10-111270-7** 戶名: 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: 2822-1671
 本課程名額有限, 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; 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, 請您見諒

參訓證書

不需要 全程參與將授予證書, 請您填寫身分證字號(上方表格處) 【註: 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申請補發者, 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, 並於 5-7 個工作日內寄給您。

報名須知

【報名須知】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: (Y20160414B) (Y20160415B) (Y20160429B)
 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及正確上課地點, 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, 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, 請您來電連繫。
 2. 本中心保留各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之權利。
 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, 恕不提供電子檔, 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
 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: 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, 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, 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, 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; 繳費後無法出席者, 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, 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 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: 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, 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, 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, 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, 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研訓地點

●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部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, 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, 步行約 3 至 5 分鐘
 ●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, 敬請了解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